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下午 16: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12 月 15 日发出。各位监事确认均已收悉关于召开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徵然先生主持。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 40,000.00 万元（含 40,000.00 万元）调减为不超过 39,800.00 万元（含 39,800.00 万元）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具体投入明细，本次发行其他条款不变。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规模

（1）调整前发行规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情况，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 40,000.00 万元），具体发行数额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调整后发行规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情况，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9,800.00 万元（含 39,800.00 万元），具体发行数额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调整前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 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 入金额
1	易拉罐、盖及电池壳生产线项目	37,243.41	28,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合 计		49,243.41	40,0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2）调整后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39,800.00 万元（含 39,8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 金额
1	易拉罐、盖及电池壳生产线项目	37,156.29	27,86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1,940.00	11,940.00
合 计		49,096.29	39,8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由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具体投入明细及效益测算数据已经调整，为确保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进行，公司监事会同意根据前述调整对《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由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具体投入明细及效益测算数据已经调整，为确保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进行，公司监事会同意根据前述调整对《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进行修改，再次阐述募投项目实施的背景、必要性等事项，帮助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由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具体投入明细及效益测算数据已经调整，为确保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进行，公司监事会同意根据前述调整对《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修改，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项目的实施背景、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本次发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做出了充分详细的说明，帮助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情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斯莱克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斯莱克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上，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

规定进行，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投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由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及具体投入明细已经调整，为确保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进行，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要求，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2 月 24 日